马边彝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  
关于废止《马边彝族自治县施行〈四川省  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实施办法〉的  
变通规定》的决定

（2025年4月25日马边彝族自治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　2025年5月28日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）

马边彝族自治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：废止《马边彝族自治县施行〈四川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实施办法〉的变通规定》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